**版本号：BC-2025-11120250331001**

**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陕西工商职业学院2024年度智慧课程立项建设**

**采购项目编号：BC-2025-111**

**陕西开放大学**

**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4月02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开放大学委托，拟对陕西工商职业学院2024年度智慧课程立项建设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BC-2025-111**

**二、项目名称：陕西工商职业学院2024年度智慧课程立项建设**

**三、磋商项目简介**

陕西工商职业学院2024年度智慧课程立项建设项目，共分为两个包，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配套智慧课程建设）：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一般智慧课程建设”）：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审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信用主体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其他承诺响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4、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采购包2：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审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信用主体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其他承诺响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4、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开放大学**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郭杜北街41号

邮编： 710119

联系人： 陕西开放大学经办

联系电话： 029-81896973

**代理机构：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文宣一路中兴深蓝科技产业园三期3号楼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15502932360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80,000.00元  采购包2：48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标准计取； 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但不单独列明，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代理费缴纳账号信息： 公司名称：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南路支行账号：611301035013002065318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开放大学和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陕西开放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陕西开放大学。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详见合同附件

采购包2：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详见合同附件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502932360

地址：西安市科技二路启迪清扬时代D座10楼21001室（或发送至本邮箱，以到达时间为准Baichenxiangmu@163.com Baichen123）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学校有效落实《陕西工商职业学院教学资源建设管理办法》和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中课程资源发展要求，经申报、评审、遵选，申请立项建设陕西工商职业学院2024年度智慧课程共10门，建设总预算为96万。为了提高管理建设效率，提升灵活性，实现快速响应和调整，10项门智慧课程将分为两个标段采购，采购包1：“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目配套智慧课程建设，共5门课程，预算48万元：采购包2：一般智慧课程内容建设，共5门课程，预算48万元。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智慧课程技术制作及上线运行 | 1.00 | 480,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智慧课程技术制作及上线运行 | 1.00 | 480,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智慧课程技术制作及上线运行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标包1“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配套智慧课程建设 | 一、视频拍摄制作技术要求  多样化、多机位（2个以上）拍摄，如手写讲解、实景、抠像等方式；使用专业级话筒，确保教师声音质量。提供教师拍摄前化妆及拍摄过程中的跟妆服务。以视频的形式，呈现教师基于教学设计思想而围绕某个知识点（重点、难点、疑点）或教学环节所开展的教学活动过程，单个教学视频时长10分钟左右，课程可提供外景实拍服务。根据课程实际情况，团队负责人可选择数字人录制方式进行。  （一）课程制作要求  1.课程的设计、制作符合国家级或省级在线课程申报标准。  2.按照课程教学需要，对教师提供的多媒体课件进行修改美化，或重新制作课件。  3.依据课程设计及使用单位要求，对视频进行后期制作，剪辑、增加特效、动画、3D建模等。  4.对教师提供的教材、教学大纲、思维导图、教案、讲义、题库、案例、参考文献等配套学习资源进行电子化处理及修订。  5.根据课程教学设计，完成虚拟演播室环境或现实环境下的三维场景、动画、视频、音频、PPT、讲课教师现场讲授视频等素材的同步合成。  6.全部解说性视频须对应添加字幕，并提供同期音字幕叠加及校对服务。  7.在项目正式实施前，先拍摄并制作样片，学校课程建设团队对课程内容、设计方案和样片进行评审，通过后方可开始启动课程制作项目。  8.正式课程的制作完全遵循样片制作形式，制作水准不低于样片质量。确保项目高效有序推进，保证校方在规定期限内能够将课程上线。  9.课程制作完成后，部分内容可根据需要单独编辑成微课，扩充微课课程资源库。  10.每门课程制作完成后，供应商须由课程编导及项目经理进行至少两轮质量管控审核。  11.课程LOGO:每门课程制作包含课程名称、课程主讲人姓名及职称、课程建设单位等要素的图片作为课程图片格式可采用jpg、bmp或png格式。  12.片头片尾: 每门课程制作1个片头片尾（设计2套方案供选），片头一般不超过 10 秒，应包括:课程名称和知识点名称信息。片尾包括版权单位等信息。  （二）宣传片制作要求  1.每门在线课程须制作课程宣传片视频（1～3分钟），并在项目交付前将学校指定课程宣传片或教学视频精编成三分钟以内视频，用于留档宣传。  2.以视觉形象为主，通过视听结合来传播信息内容，必须做到声音与画面的和谐。  3.凸显课程的主题，院校元素，展现教师风采。  4.立意和定位准确，提炼表现出课程广度和展现课程的独特魅力。  （三）数字人采集要求  1.说话要点  读稿流程：【保持静默15S】→ 【每读一句稿，停顿2-4秒】→【读完稿子保持静默5S，结束】  确保安静、无杂音，拍摄时除了读稿，不得有其他声音，张嘴即发声，避免嘴巴张开却没有声音，情绪饱满，保持微笑读稿，每句话读完，嘴部闭合时，自然闭嘴即可，避免抿嘴、露牙、舔唇、吞咽、眨眼等不雅动作，录制前提醒老师，读稿时如遇读错、卡壳，继续读即可，不要笑场或停顿，中途除姿态问题，尽量不要打断老师，发音时，嘴型张大，有利于嘴型发音的匹配。  建议使用专业提词器，平视镜头，不要仰头，尽量避免眼神飘忽不定，采集动作时可不佩戴mic，但需保证收音正常，清晰，可将mic倒挂在头顶上方看不见的位置，确保拍摄全程角度一致，不能开始正面中间换成侧面。  2.动作要点  正常说话时头部点动即可，不读文案时，头部的点动幅度即可，避免出现一动不动，手部动作范围，不可高于锁骨以上，不可遮挡颈部，面部全程头部转动角度不超过20度，不要大幅度扭头，避免驱动视频的手势不可用，训练视频中也可让老师偶尔，不需要太频繁做手部动作，如伸左（右）手，双手摊开，或者根据文稿内容做一些通⽤的手势动作。  3.数据格式  尺寸：4k（3840\*2160或2160\*3840）低需求： 1080p（1920\*1080或1080\*1920）  码率：25帧  视频数据，可不做剪辑，单个视频建议10G以内，方便传输如拍摄多条数据，择优提供即可。  （四）成片技术指标  1.视频图像质量  (1)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视频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1Ⅴp-p，最大不超过1.1Ⅴp-p。其中，消隐电平为0V时，白电平幅度0.7Ⅴ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0.3Vp-p (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5) 视频画幅宽高比。宽高比为16:9；在同一课程中，各讲应统一画幅的宽高比，不得混用。  (6)视频压缩技术。采用H.264（MPEG-4 Part10：profile=main, level=3.0）编码方式，码流率256Kbps以上，帧率不低于60fps，分辨率应不低于4K 4096×2160，成片格式为采用MP4格式，提供片头设计和制作。  2.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音频压缩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  (2)采样率48KHz。  (3)音频码流率128Kbps （恒定）。  (4)音频电平：-6db— 0db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5)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db。  (6)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3.字幕  (1)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外文字体要使用教师日常教学科研标准字体。  (2)字幕无口述性逻辑错误，单行显示，每行不超过15字。  (3)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做到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破坏原有画面。  (4)字幕不能固定加在视频上，必须以单独的 SRT 文件格式提供。  (5)字幕采用UTF-8编码，时间轴准确，字幕出现时间与视频声音一致，音频对轨误差不超过500毫秒。  二、服务要求  （一）团队要求  1.团队成员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编导（导演）、摄像师、后期制作、化妆师、校对员等。  2.供应商须在本地有长期固定的制作团队，供应商必须为本项目组建固定的课程拍摄制作团队，确保拍摄制作团队的稳定性，确保拍摄制作工作的效率及效果，满足采购人的质量和效率要求，实施过程中不得无故更换实施人员。  （二）场地及设备要求  1.拍摄场地设施配备及拍摄需求  (1) 课程团队与制作公司协商指定拍摄场地，也可自行搭建录制环境。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根据拍摄技术标准和课程内容，设计贴合教师授课特点的拍摄形式，与教师及其所在单位商定拍摄形式和拍摄环境，设计教学场景并安排布景。  (2) 摄像机要求不低于广播级数字设备，根据实际需求适当增加拍摄机位，可采用学校提供的摄录设备进行拍摄制作，也可按学校保密要求自行携带设备进行录制，采用专业级指向性话筒，保证现场同期录音质量。  2.拍摄及制作硬件设备需求  (1) 按照现行慕课拍摄清晰度要求，可使用主流单反全幅数码设备。  (2) 拍摄设备要求同型同款高清摄像机保证录制效果的一致性。  (3) 后期制作设备须采用专业非线编辑系统进行。  3.编导及策划要求  (1) 协助教师确定课程内容设计安排，包括章节框架、知识点和拍摄单元。  (2) 根据教师提供的教学设计文稿，参与课程教学设计，为每个知识点定制数字媒体呈现形式并形成脚本。教学设计既符合教学基本原理，还需符合影视传播规律，所用到的数字媒体呈现形式不限于抠像、动画、VR、交互等多种形态。  (3) 协助教师收集课程所需的图片、视频、文档等课程资源，协助教师合理融入相关内容。  (4) 与教师沟通说明拍摄要求，协助提供着装及妆容意见，并根据教师工作日程安排确定拍摄时间，制作相关排期表留档。  4.人员培训  (1) 在线课程制作培训。供应商应在课程拍摄前为课程团队提供课程拍摄技巧等方面的培训，制定线下课程建设培训方案，对相关教师进行系统的培训。  (2) 在线课程线上教学培训。供应商应具备为课程团队提供课程拍摄后进行线上教学相关经验培训的能力。须具备相关团队或可协调地方高校的名师等，能够定期为相关教师进行线上线下教学的培训。  (3) 为教师提供在线课程制作和应用、镜头前仪容仪表等内容的培训服务，为教师提供课程定妆照及团队合照一组。  三、课程运行平台技术要求  为确保课程后期的顺利对外推广，供应商须提供自主研发的国家开放课程平台,协助课程进行对外共享推广，并提供自主研发平台相关证明材料。提供的课程运行平台为国家 MOOC 评审认可平台，具备国省MOOC评审需要的基本功能，同时，需提供校内spoc教学平台。提供的SPOC平台需满足以下功能：  （一）教学互动  1.支持辅助教学、翻转课堂、纯网络学习、直播课等多种教学模式。  2.教师端提供课程管理、班级管理、教师团队管理、助教管理、统计、考试及作业管理、课程通告管理等。提供当前学习过程实时监管。提供进度统计功能、成绩统计并支持报表导出。  3.学生端实现学生友好学习体验、根据教师设定的课程学习进度，完整地学习网络课程、记录笔记方便复习、支持在线提问、反馈心得。支持师生、生生在线讨论交流、在线作业、在线考试，提供个人学习成绩单（实时展现课程学习要求、已完成进度、待完成任务）。  4.提供功能强大的辅助教学活动的功能，比如：发布作业、在线考试、讨论、答疑、资料等。  （二）学习过程控制与管理  1.章节知识点学习推送控制：教师可以针对每一个教学班对每个章节学习内容进行“开放、定时开放、闯关模式开放、关闭”等设置。“开放”，表示该章节可以学习。“定时开放”，表示该章节在设置的一个时间段内开放学习。“闯关模式开放”，表示学生需要完成上一章节学习内容并通过相应的作业和测试后才能进行下一章节的学习内容。“关闭”，表示学生无法进行学习。  2.任务驱动式的进阶式学习：教师可以将课程章节内视频、图书、作业等内容设置为任务点，要求学生必须完成，灵活控制学生学习的情况。学生端可以看到整个课程和每个章节需要完成的任务点情况，每完成一个任务，数量会自动减一。  3.学习过程的监督和跟踪：可以跟踪记录并统计基于每个学生的学习进度、课程登录次数、学习材料浏览和下载次数、作业和测试完成情况、在线时长、视频观看的遍数、参加答疑讨论的情况等多项学习考核指标。  4.证书发放功能：教师可以将学生的学习成绩导出，提取成绩达标的学生ID，并为其发放证书，学生可以将证书下载并打印。  5.课程复习模式：教师在开课时可以设定课程的开课时间和结课时间，并且在课程结束后，可以自动开启复习模式，在复习模式中，学生可以复习，但学习记录不记入总成绩。  （三）教学资源管理  1.教学资源管理包括上传课程资源，将资源共享给学生，并设置是否允许下载，同时资源可在不同板块中反复调用，随时随地下载。  2.教学资料：教师可以对自己所负责的课程资料进行管理，建立课程文件的目录层级，同时教师可以根据课程需要，赋予一人或多人一定权限，共同参于课程资源建设，即委派角色。  3.教师可以直接从备课资源库检索、添加相关在线资源。  4.教材教参：教师可以从备课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教学参考书，推荐给学生直接进行在线阅读。  5.教学资源库：教师可以从教学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课件、音视频、图片、文档，推荐给学生直接进行在线观看。  （四）移动教学部分  1.支持手机端投屏功能且不局限于同个WIFI网络才能实现，不需要使用数据线或其他投屏设备，无需再次下载任何软件，直接实现智慧课堂的进行。  2.教师轻松通过投屏进行签到、选人、抢答等教学环节，并能直接在投屏上展示结果数据。  3.支持PPT演示功能，PPT投屏演示保留动画效果，播放流畅。PPT文件来源多种渠道，可以通过电脑端把文件直接发送至移动端，提高资源展示的便捷性。  4.▲教师备课：教师可以在手机端中，设置移动教案。按照教学计划，教师可提前在手机端上组织教学内容，有序安排资料推送、签到、问答、抢答、投票等教学活动，方便课堂发放并易于复用。  5.▲为确保课程正常拍摄制作、上线教学运行,供应商需具有提供网络教学综合服务平台、智慧教学系统、移动学习APP、教学直播软件(包括ios、Android)系统服务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知识图谱、AI助教技术要求  1.支持知识点多层级架构建立，生成子父级知识点关系。  2.支持手动添加、模板导入等方式手动构建知识图谱。  3.▲支持智能导入：用户上传课程大纲、教材等，系统智能识别构建生成知识图谱。  4.支持本地导入xmind格式的思维导图文件，自动读取文件数据，生成课程知识图谱。  5.支持教务课程和网络课程知识图谱互相同步调用。  6.支持课程章节一键转化生成知识图谱，并同时进行资源关联。  7.支持克隆或继承前课程的知识图谱以及相关关系。  8.支持教师根据课程属性设定是否显示课程中心点。  9.知识图谱知识点支持说明添加，可添加富文本编辑框、公式编辑等富媒体文本。  10.支持教学平台现有课程章节，选择生成章节知识图谱。  11.▲支持知识图谱自定义编辑功能，系统提供至少4种图谱形态、设置字号，用户可根据课程性质选择合适的形态进行编辑。  12.▲支持知识图谱配颜设定，提供多种配色方案，用户可根据具体需求进行图谱知识点配色方案的设定。  13.具备批量编辑图谱知识点功能，可实现批量对知识图谱知识点进行编辑修改及保存。  14.具备任意拖动功能，可实现对知识图谱知识点的单个节点进行拖动，也可实现对整个知识图谱集合进行拖动，摆出自定义形状。  15.具备知识图谱门户系统，能够提供对应的知识图谱门户模板，可展示课程介绍、知识图谱、知识关系、目标图谱、问题图谱及知识图谱相关统计功能。  16.支持知识图谱自定义区域绘制，可根据需求进行知识图谱区域的表示帮助之知识分布的表达。  17.系统支持根据知识树的关联关系，自动生成知识图谱；并在图谱页面以连线节点方式进行展示。  18.▲支持知识点形成图谱结构，点击对应知识点即可查看知识点的详细卡片，可关联资源、查看资源和任务点等。  19.具备图谱模式导出功能，支持导出当前图谱显示结果，也可通过筛选检索后导出对应结果页面。  20.▲支持思维导图模式展示图谱内容，支持切换不同的结构形式查看以及检索知识点快速查找；同时思维导图支持编辑模式，可进行操作的回退前进，知识点的增删改，以及属性编辑；支持教师和学生在思维导图模式下查看知识点概览卡片，包括知识概况、关联资源、关联试题、平均完成率、平均掌握率以及知识点分析等教学统计数据查看。  21.▲在图谱模式下需支持集合导航功能，具备集合列表，可实现点击具体导航内容跳转至具体集合内容，在集合知识点关联了其他集合知识点时，支持跨集合跳转。  22.▲支持教师对课程章节内容，包括——视频、文档、章节测验等进行知识点标记，作为知识点教学任务进行设置，方便学生按知识点进行任务学习。  23.▲知识点拓展阅读功能，可以根据一个关键词自动生成相关知识点的知识树，插入到课程单元中，并自动推送知识点相关的图书、期刊、报纸等资料。  24.▲支持在视频中智能打点插入多个知识点；视频播放时学生可以定位到时间点观看对应知识点的视频讲解。  25.▲教师端具备统计卡片功能，可通过卡片直接进入图谱统计分析，统计卡片需支持多维度概况数据统计及详情统计查看。  26.▲支持查看单个知识点的班级统计分析详情和推荐资源，包括此知识点的平均完成率、最高掌握率、最低掌握率、平均掌握率、每个学生的此知识点完成情况和掌握情况、此知识点的每个教学任务的平均完成情况、掌握情况以及查看此知识点的课程资源和系统推荐的拓展资源，支持教师添加拓展资源到课程，方便教师共享给学生阅读观看。  27.▲支持按照知识点，系统智能推荐拓展资源给学生学习，包含但不限于图书、期刊、视频等。  28.教师输入关键词，AI自动生成教案，并支持教师借助写作助手进行再次编辑。  29.支持教师补充所教层次、适合的教学风格，形成更加具有个性化的教案。  30.支持一键导出教案，并且支持按学校教案模板导出。  31.使用先进的AI技术，能够批阅学生的语文或者英语作文。系统会从结构、内容、语言等 6 个大维度，12～16个细分维度进行打分，并给出推荐总分。  五、智慧课程运行服务要求  1.▲提供国家级MOOC平台进行课程运行，需符合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运行要求，为教育部认定的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运行平台，如爱课程、学银在线、智慧树、学堂在线等，具有全国课程共享能力。  2.提供的课程运行平台须具备在全国运行推广的服务能力。  3.课程制作完成以后，供应商应协助主讲教师按提供平台的要求统一慕课化至课程运行平台上，并设计平台的课程封面、章节界面等内容，提供建课技术指导；慕课化内容如下：  （1）设计课程配套的封面，对课程展示进行美化；  （2）可以添加与课程相关的配套试题、测验和考试，运行平台具有完善的建课功能；  （3）对教师和学生进行平台使用培训，并提供24小时客服服务，及时解决出现的问题；  （4）提供在线课程建设的线上培训资源，内容包括高校在职教师对于在线课程的建设和混合式教学经验。  六、课程维护与推广  中标方需在项目验收后的3年内，持续为课程提供内容更新服务。针对行业政策的变化、技术的革新以及教学过程中反馈的问题，每学期至少进行一次全面审查，并更新相应的课程内容。中标方需协助学校进行课程推广，制定切实可行的推广方案，扩大课程影响力。助力学校打造省级精品课程、国家级精品课程、国家核心一流课程等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高职智慧课程品牌。 |

采购包2：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智慧课程技术制作及上线运行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标包2“一般智慧课程建设” | **一、智慧课程建设服务**  （一）课程概述  1.支持对于课程的基本信息进行编辑，基本信息包括：负责教师，说课视频，课程封面，课程简介。  2.说课视频支持MP3，MP4等主流视频格式，课程封面支持上传jpg，png等主流图片格式，课程简介不低于10000字。  3.支持根据智慧课程的教学团队自动生成虚拟教研室，虚拟教研室中包含虚拟教研活动介绍与详情，虚拟教研室成员，虚拟教研室牵头单位与虚拟教研室负责老师。  4.支持现实虚拟教研室成员详情，包含团队成员头像、姓名、简介、职称等。  5.支持根据虚拟教研室教研活动，生成过程化虚拟教研记录。  6.支持引用慕课平台中的课程资源和教材资源添加到图谱中，其中课程支持整门引用，也支持按照章节引用。  7.支持课程资源引用界面包括课程名称，课程资源，所属学校等字段。其中学科资源类型不低于100门，总体课程资源数量不低于10000门，总体电子书资源数量不低于20000本。  8.自有平台可提供本科国家级一流课程资源引用数量不低于500门。  9.支持引入自有平台中的虚拟仿真实验课程资源，学生可免登录转至课程实验界面进行实验练习。  10.支持根据课程建设成果，生成课程的专属成果相册，成果相册生成范围包含；课程体系、课程框架、课程地图、课程图谱等。  (二)课程建设服务内容  1.课程设计咨询  2.教程制作建设咨询  3.颗粒化视频制作不少于400分钟。(根据申报要求和实际情况)  4.在线视频教程制作  5.课程考核设计咨询  6.课程介绍片花制作(2－3分钟)  7.课程VI设计套件(视频片头、片尾、课程LOGO制作等)  8.课程网站美化  9.共享课程质量评审  10.课程校内平台运行服务，提供课堂翻转教学服务，每学期提供课程运维和技术支持。  11.课程大数据分析报告  12.课程推广服务，负责课程建设完成后课程视频资料在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申报平台其中之一运行  13.支持数字人视频建设  （三）课程设计  1.支持统计课程的详细建设与教学数据，数据包含知识模块建设数量、知识点总数、知识节点总数、知识教案总数、能力目标、实践问题数量、教学资源数量与外部引用资源数量。  2.支持显示课程的基本教学定位，教学定位信息包含：课程类别、适用专业、先修课程、后续课程等。  3.支持描述课程基本的教学简介，教学简介包含文字、公式、图片等信息。  4.支持显示课程的教学逻辑关系图，显示目标课程的前后序课程学习关系。  5.支持显示课程的课程目标，包括课程的能力数量、子能力数量、覆盖知识点内容等信息。  6.支持以图片形式展示课程的整体知识结构图，图片支持jpg，png等主流图片格式，并支持通过模板导入的形式编辑知识结构图的相关信息。  7.支持在课程概述中查看课程概述相关内容，包括教师团队，课程背景，课程简介，课程目标，课程特色，课程知识逻辑，知识结构图，教学计划，课程概述展示等相关内容，同时可支持导入的形式进行新增和维护，导入为增量导入。  8.支持展示课程相关背景，并支持通过导入Excel模板的形式编辑课程背景相关信息。  9.支持展示课程简介相关信息，并支持通过导入Excel模板的形式编辑课程简介相关信息，支持上传500字以上。  10.支持展示课程特色相关信息，并支持通过导入Excel模板的形式编辑课程特色相关信息。  （四）能力图谱  ▲1.支持设置课程能力目标，课程能力目标包含课程目标描述、课程目标拆解、课程目标详情。其中课程目标拆解课设置主能力目标、子能力目标、关联知识点、覆盖问题等，并通过系统统计每个能力目标的知识点覆盖率等，同时在一门课程中能力目标课数量设置不设上限，可根据实际使用需要设置多个主目标与子目标。  2.支持编辑课程能力目标，设置能力目标时，可针对能力目标的名称、描述、子能力目标名称、子能力目标描述，支持添加关联问题与知识点。  ●3.支持查看课程能力详情，根据所设置的课程能力目标，展示能力所覆盖的知识模块、知识点与问题详情，将分散的知识点内容汇总，形成能力目标独立的能力知识图谱体系。  （五）知识图谱与模块  1.支持通过点击已有节点添加节点，可以添加同级节点，子节点。  2.支持通过在知识地图针对已有节点进行删除。  3.支持通过导入word的形式，导入知识地图节点相关信息，可导入的内容包括：名称、标签、难度、描述。  4.支持通过导入的形式导入知识地图的节点信息，包括节点名称和节点标签，知识地图上各个节点的名称导入格式为XMind，文件大小支持1G以上，节点数量支持10000以上。  5.支持通过点击导出课程地图按钮，导出XMind的形式导入现有知识架构。  6）支持通过精准搜索的形式搜索在当前知识地图下的所有知识以及属性名称。  7.支持从知识图谱资源包选择具体的内容片段快速建立知识点，自动生成知识点名称，比如从资源包选择已有多门MOOC的章节名称、多本电子书本的目录片段和书本内结构化自动识别的概念集片段等自动创建知识点。  8.支持在知识地图展示界面上查看当前知识地图全部内容，同时支持对知识地图进行放大，缩小，定位到课程，展开/收缩节点，全屏显示。  9.支持查看知识地图详情页，在知识地图上点击右键可以对知识地图上的节点进行编辑资源，同时支持在知识地图的节点上设置标签。  10.支持统计课程内全部知识节点数量，资源总数量，测试题目数量，并以列表形式呈现结果。  11.支持在统计资源总数的基础上，进一步统计引用课程总数，引用教材总数和本地上传资源总数，并以列表形式呈现结果。  12.支持提供足够的慕课资源进行引用，课程资源提供总量在10000门以上。  13.支持本地上传资源完成课程资源补充，上传资源类型包括pdf,ppt,mp4,doc,jpg,jpeg等常用文件格式。  14.引用过程中支持资源预览，引用完成后，支持查看和删除资源。  15.支持统计单个知识点上的资源挂载数量，题目挂载数量，支持验证每个知识点的描述是否填充完整。  16.支持基于知识点基本信息的统计，计算知识点填充完成度，并以0%到100%的维度呈现。  17.支持根据知识点名称搜索知识点，支持基于知识点类别筛选知识点。  18.支持自动生成知识点描述，描述需来源于大模型生成式人工智能提供的描述，描述字数应不少于20字。  19.支持系统根据知识点建设的实际情况生成知识点建设进度，并给予清单协助观测全部建设概况。  （六）知识图谱编辑  1.支持编辑知识点名称，知识点名称字数上限不少于30字。  2.支持编辑知识点别名，知识点别名字数上限不少于30字。  3.支持设置知识点难度标签，难度应至少分为简单，一般，困难三档。  4.支持设置知识点认知目标标签，应至少支持设置记忆，理解，应用，分析，评价，创造六级认知目标，并在此基础上自定义填写具体认知目标内容，自定义填写字数上限不少于30字。  5.支持编辑知识点描述，支持富文本编辑，包括调整字体颜色，字号，字体底色，插入项目符号；支持插入网页链接，支持利用latex数学公式编辑器插入公式。  ▲6.支持在知识点描述的基础上，自由划选关键词并插入补充词条，关键词限制字数上限不少于10字，补充词条应包括词条标题，词条别名，词条内容，词条内容字数上限不少于100字。  7.支持基于知识点描述的内容，自动划选关键词并生成知识点补充词条，补充词条内容需来源于该知识点在课程所选教材中的描述，或是该关键词在百科中的描述，描述字数上限不少于20字，结果以文字形式呈现。  8.支持在知识点中挂载资源，资源支持本地上传，格式包括jpg,txt,doc,ppt,mp4,pdf,rar等常见文件格式。  9.支持根据标题和全文内容搜索本地上传的学习资源，支持根据标题和全文内容进行本地上传的学习资源推荐。  10.除本地上传的资源外，平台应提供至少10000门慕课资源，20000本教材资源，以及从互联网上收集的网页资源，网页资源渠道应至少包括中国知网、知乎、哔哩哔哩弹幕视频网，且基于上述资源，提供搜索和推荐服务。  11.支持在知识点上挂载题目，所有题目应来源于题库，且单个知识点题目限制最高挂载数量上限不少于10道。  12.支持知识点编辑状态预览，预览界面应与学生端学习知识点界面保持一致。  ▲13.支持在编辑单个知识点教学资源时，支持通过AI核心算法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自动推荐知识点相关的教学视频片段、电子教材片段，方便用户快速选择，丰富知识点资源，推荐的资源需要包含资源的名称、来自课程名称、学校名称、教师、章节信息、视频时长、引用状态，对不合适的视频资源可设置“不再推荐”。  14.支持用户手动修改所引用的教学视频片段位置信息，对于视频资源可在视频时间轴上设置知识点片段的开始位置和截止位置，设置时能同时看到视频对应的时间戳；对于电子教材书籍可直接设置对应知识点内容片段的起点和终点。  （七）知识图谱展示  1.支持通过环状图谱展示课程内全部的知识主题与知识点内容，系统支持最少2级环状结构展示。  2.支持快速引导显示知识点的学习路径，鼠标选中知识点后，系统会自动显示关联的知识学习路径 。  3.支持通过快捷操作，快速选择全部层级或其中一层级知识点进行学习。  4.支持通过知识主题显示智慧课程中的个性化图谱内容，系统通过知识主题将全部知识点进行分割，并可单独针对每一个主题的知识体系进行详细展示。  5.支持查看知识点详情内容，详情内容包含知识点的前后关系、知识点目录、知识点的学习顺序、知识点内容、知识点标签、知识关系汇总、知识点包含教学资源、知识点的简介。  6.支持通过AI系统对知识点进行自动描述，描述内容不低于60字。  7.支持系统自动生成知识点二维码，通过微信扫码，可快速预览知识点教学详情  8.支持分享知识点链接，复制后的链接可直接激活知识点详情进行学习。  9.支持知识点收藏，用户可根据自身需求对知识点进行收藏与取消收藏等操作。  ▲10.支持通过AI技术自动构建知识点教案，通过AI技术，针对教学目标、教学重点难点、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案例引入、扩展阅读、知识点测评等内容一键进行自动构建，每类信息自动构建不少于3条。  （八）题库建设  1.题目题干支持富文本编辑，包括内容录入、图片录入、格式刷、字体更改、字号更改，支持插入链接，支持latex公式编辑器，支持上传任意格式附件，题干字数上限不少于1000字。  2.答案解析支持富文本编辑，包括格式刷、字体更改、字号更改，插入链接，支持latex公式编辑器，支持上传任意格式附件，题干字数上限不少于1000字。  3.题目支持至少关联一门课程，关联课程时支持绑定至少一个知识点。  4.题目类型至少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问答题、组合题六类。  5.单选题支持设置一个标准答案，支持新增答案选项，答案选项数量限制最高不少于12个，最低不多于2个，选项内容支持富文本，包括格式化、字体更改、字号更改，插入链接，支持latex公式编辑器，选项字数上限不少于50字，支持删除选项。  6.多选题支持设置多个标准答案，标准答案数量限制最高等同于选项个数，最低不多于2个，支持新增答案选项，答案选项数量限制最高不少于12个，最低不多于2个，选项内容支持富文本，包括格式刷、字体更改、字号更改，插入链接，支持latex公式编辑器，选项字数上限不少于50字，支持删除选项。  7.判断题支持设置一个标准答案，选项内容包括“对”和“错”两项。  8.填空题支持设置多个标准答案，标准答案数量上限最高不少于12个，下限不多于1个，答案内容支持富文本，包括格式化、字体更改、字号更改，插入链接，支持latex公式编辑器，选项字数上限不少于100字，支持删除选项。  9.问答题支持设置一个标准答案，答案内容支持富文本编辑，包括格式刷、字体更改、字号更改，插入链接，支持latex公式编辑器，答案字数上限不少于1000字。  10.组合题支持在题目中设置多个题型的子题目，题型至少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和问答题，子题目数量上限不少于10道，支持调整子题目顺序，支持删除子题目。  11.支持通过word和Excel模板导入的形式新建题目，支持下载导入模板，支持基于模板自动识别试题，并返回识别结果，支持选择部分试题进行导入，支持对识别后的试题进行修改。  二、AI智慧空间应用服务  （一）课程知识库  1.支持多类型文件解析：可对教材书籍、教学视频、教案课件、相关论文等多种文件格式进行解析。通过运用专业的解析算法与技术，能够有效提取各类文件中的关键信息，实现知识资源的整合，为后续的知识管理与应用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2.支持海量字符解析：具备强大的字符解析能力，能够处理百万级别的字符量。借助先进的自然语言处理技术，系统可对文档内容进行深度挖掘，精准识别语法结构、语义关系等，确保对文档知识的准确理解与提取，为知识体系的构建提供文档数据。  3.支持图片提取：能够从各类资源中自动提取图片，图片提取数量可达数百张。运用图像识别技术，系统可精准定位并提取资源中的图片，提取后的图片可用于辅助知识呈现，为知识的可视化表达提供素材。  4.支持知识点同步与梳理：支持知识点的同步操作，涵盖知识点的提取、描述以及知识点之间关系的梳理。系统可同步上百个知识点，通过构建知识图谱等方式，将知识点系统化，呈现清晰的知识架构，方便用户对知识进行系统学习与深入研究。  ▲5.支持 AI 知识库资源解析与应用：AI 知识库内的资源经解析后，可被课程专属 AI 助教和智能体利用，借助先进解析技术，确保资源能够被精准处理，协助AI智能体生成更精准的回答，在回答时，答案从知识库中进行回复。  6.支持资源分类管理：拥有完善的资源分类管理功能，可将资源按照知识图谱资源、课程总资源等不同类别进行划分与管理。在每个类别下，还能进一步细分不同主题，形成层次分明的资源分类体系，方便用户快速定位和查找所需知识领域的资源。  7.支持智能资源搜索：提供智能资源搜索功能，用户通过输入关键词、短语等方式，即可快速检索所需资源。系统利用智能算法，具备智能匹配与精准定位能力，能够在海量资源中迅速筛选出相关资源，并按照相关性等因素进行排序展示，提升资源查找效率。  8.支持便捷资源添加：设有专门的资源添加模块，支持单次添加1G以内的资源，支持多种资源添加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图谱、音频、PPT、文档。  9.支持广泛资源类型涵盖：课程总资源模块包含视频、音频、图片、文档、PPT、教材书籍及其他多种资源类型。  10.支持资源数量与大小统计：支持清晰呈现各类资源的数量及大小信息，如各类型资源的数量以及它们各自对应的存储空间大小等。直观了解资源库的存储情况，便于进行资源管理、空间规划以及资源使用评估。  11.支持资源详情查看：支持针对每种资源类型，设置便捷的操作按钮。用户点击按钮后，可快速进入相应资源的详细查看界面。  12.支持文件资源预览：支持针对某一类资源类型下的单个具体资源进行预览查看操作，且可以查看该资源的处理状态、上传人、更新时间等信息。  13.支持知识库资源汇总展示：能够汇总展示知识库内各类资源数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解析数、知识点同步数、字符解析数、图片提取数以及音视频时长。  14.支持资源详情展示：详细展示每个资源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资源名称、文件大小、创建时间、文件格式等。这些详细信息有助于用户在选择和使用资源时，全面了解资源的基本情况，从而做出合理的资源使用决策。  15.支持多样化资源展示形式：支持文档、图片、音视频等多种资源展示形式。系统根据不同资源类型的特点，采用相应的展示方式，如文档的高亮显示、音视频的倍速播放等，以适应不同用户的学习习惯和资源查看需求。  （二）AI工具箱  1.支持根据知识点推荐相关学术资源，包括但不限于视频、论文、学术报告等。AI能够实现对公开领域及第三方资源的搜索与发现，如校外慕课、学术文献、网站资源等，用户可通过点击快速跳转至相关链接。支持可以实现推荐来源的个性化设置，用户可自主选择推荐内容的来源，并定制常用网站的关注模块。  2.支持从既往发布的作业测验、学习任务或话题讨论中提取学生作业或考试内容，分析其重复率，从而实现学习行为的监测与评估。  3.支持生成树状图谱和网状图谱，采用多元化的形式对素材内容及知识点间的关系进行结构化和可视化呈现，并提供对知识网络的二次编辑功能。  4.支持利用AI一键生成知识点思政案例，助力课程备课，支持针对课程内容以搜索框形式发布AI生成思政案例指令，支持查看AI动态推荐的不少于5条的课程思政点列表并点击操作，支持查看一个月内AI生成思政案例的历史记录，包括思政点及不少于三行的内容预览。  5.支持点击搜索框，通过直接键入内容的方式，或者通过查看完整的知识点及知识点下游节点列表，点击目标内容进行一键生成，其中列表支持手动下滑。  6.支持针对每个思政案例生成任务，支持查看至少一个AI思政案例的详情内容，包含案例序号、与知识点结合的案例名称、详细文本内容描述、思政元素的分点提炼与逐点论证说明，以及教学价值的分点分析。支持在线所见内容以Word文本格式一键导出，进行二次编辑。  ●7.支持AI出题功能支持根据知识点及参考内容两种出题模式。根据知识点出题模式支持教师针对教学课程图谱中选择指定知识点（一套题中最多支持选择3个知识点），系统参考知识点教学内容生成与知识点相关的题目，该出题模式支持普通模式及知识库模式两种模式；根据参考内容出题模式支持自定义的文本描述或上传的参考资料，基于相关内容生成题目。两种出题模式皆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四种题型下的单一题型出题及混合式题型出题，支持理论题、计算题、外文题三种出题偏好设置。针对生成的题目，支持所有题目或单个题目重新生成和加入题库，支持一键导出所有题目，针对某一题点击加入题库支持对题干、答案、解析、类型、难度、关联知识点、标签进行编辑或设置，同时支持跳过此题、保存并退出、保存并添加下一题三种操作。  8.AI自动出卷功能支持根据知识点及知识模块两种出卷模式，即支持根据单个知识点或多个知识点创建测试卷或根据知识模块整合知识点出卷，其中一套试卷最多支持选择10个知识点、5个知识模块，系统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四种题型下的单一题型出题及混合式题型出题，支持进行各类题型的数量设置，支持理论题、计算题、外文题三种出题偏好设置，同时支持教师进行试卷总分的设置。针对生成的题目，支持所有题目及单个题目重新生成，支持教师进行题目题干、答案、解析、类型、难度、关联知识点、标签进行编辑或设置，进行题目审核，审核后的题目支持批量加入题库并生成试卷。  ●9.支持AI批阅功能跳转至教学任务工具中的题库，通过手动新增、Word导入、Excel导入三种形式新增题目，支持进行试题的标签管理、题目去重、OCR识别、试题导出，导出试题支持以Excel形式下载保存在本地。同时支持通过题目ID、题目关键词、试题类型、试题标签、审批人、审核状态、解析状态、关联状态、关联知识点、题目序号范围、OCR识别状态、题型、难度、题目来源进行题目筛选。针对题目维度，支持题目详情查阅及批量进行题目编辑、知识点关联、试题类型设置、标签设置等个性化设置。针对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AI批阅工具将依据答案进行自动批阅，针对问答题及翻译题，支持教师前往对应题目设置AI采分点，AI批阅工具将依据采分点进行试题的自动批阅。  10.支持AI阅读助手，借助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分析、整合本地上传文件资源内容，支持AI阅读器自动解析文件框架并提取适配教案内容；支持AI问答定位文件中的关键信息，精准反馈相关研究内容详情；支持以AI学习笔记形式提取文件构建逻辑、重难点等内容，符合传统笔记记录要求；支持以笔记导图自动梳理文件结构层次，可视化呈现文件资源中的丰富内容；支持自动拆析文件中关键内容，并匹配与其相关的多模态资源，方便教学者进行资源查找、匹配、对比等操作。  11.支持AI写作助手，支持辅助教学者与学习者对课程相关内容进行特色写作，明确写作主题、提出具体的写作内容要求、上传本地写作参考文档，AI会识别关键信息、分析参考内容，根据预设的写作规则与逻辑，智能生成条理清晰、层次分明的大纲结构，还会考虑内容的连贯性与吸引力，确保大纲既高效又富有创意。同时支持在生成内容基础上调整或细化各个部分，为课程使用者提供灵感、优化建议，确保最终产出的作品既符合需求，同时具有个性与深度。  12.支持创需PPT支持通过列表勾选知识点、新增上传文件、生成教案进行一键PPT生成。知识点列表路径，可查询完整章节及知识点名称，并能够章节为单位收缩，自由勾选知识点，勾选内容支持同步呈现、保留斟酌，并进行二次删除和添加，以确定最终目标知识点；文件生成模式，除传统文档外，支持识别思维导图等轻量化文件，支持一键拖拽或查询文件路径找寻文件；生成教案模式支持直接勾选目标教案。  13.支持根据不同内容来源，AI梳理形成PPT构建大纲，分层级进行结构化的完整展示，并支持从第二层级向下进行整体收缩，便于逐层确定整体框架；支持以层级为单位进行拖拽，以及对各层级内容进行自由编辑，并实现编辑的即时自动保存。  14.支持同步对照查看大纲与AI生成PPT的预览效果，并对大纲中层级内容进行位置和文本内容的二次编辑，应用后即时反馈在PPT预览中；AI生成PPT支持自动匹配课程内容相关页面主题，包含封面页、章节过渡页、结尾页等结构型页面，以及知识内容性页面，排版讲求标题、关键字句、图片的一体配置；支持页面轴与当前主页面的查看，点击页面轴可以实现页面跳转。  15.支持对PPT主题风格进行AI推荐，点击预览主页效果实现一键主题风格替换，若推荐风格不合适，支持进行多次推荐。  16.支持对AI生成PPT内容进行结果管理，对于整体不合适的进行一键删除，并配备二次确认防止误删，对于基本符合预期的内容进行一键整体导出为PPT格式，以便于进行功能丰富与个性的编辑操作；支持同步留存历史生成记录，查看历史生成内容的名称、效果及更新时间，提供多次编辑可能。  三、教学空间服务  （一）AI工作台  1.支持搭建教师端个人工作空间，提供班级管理、发布任务、教学观测等功能。  2.支持在教学空间中，快速开启教学活动，教学活动包含：完善课程内容、创建教学班级、发布教学任务、学生自主测试、PPT智能备课、发布课后测验、学生成绩管理、课程教学观测、学生画像分析等相关内容。  3.支持用户通过完善课程内容，进入到课程中，根据教学需求，对已有知识体系进行内容增加、修改、关联等相关操作  4.支持用户根据教学需要，针对学生进行班级创建，创建班级后系统可跟踪班级情况。  ▲5.支持用户发布课前任务相关教学活动，通过教学任务发布，学生了解课前必须掌握的知识点名字、内容及相关掌握情况，老师可实时查看知识点任务学习数据。  6.支持学生自主练习并观测数据，学生可针对每个知识点维度进行题目专项练习，练习内容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等，并通过系统自动批阅，换算学生对于知识掌握的情况，给予学生响应反馈。  7.支持将知识图谱相关内容与PPT插件结合，辅助老师日常备课。  8.支持教师发布课后测试，测试发布后，根据教师设置，选择对应知识点，并快速组建试卷，完成测试等教学活动。  9.知识教学观测，可通过多个维度进行教学运行观测，如知识点掌握度、学习进度、学生整体数据与成绩等。  10.支持基于学习数据针对学生画像进行分析，分析可从多个维度进行测算，包含知识点掌握度、知识点学习进度、知识点学习时长、知识点学习次数、知识点练习时长、知识点练习次数等。  11.支持通过统计本课程的基础教学数据，包含：课程数量、班级数量、学生数量、学习任务数量与课程学习人次。  12.支持通过AI助教协助老师梳理课程基本信息，包括班级内掌握度低于60%的学生学情数据、知识点任务教学情况、知识点学习掌握度情况。  13.支持结合全国优秀高校教师的实际教学情况，引导用户完成教学流程。  14.支持统计教学班级情况，包含班级内的教学运行数据、教学运行周期数据、知识点平均掌握度与学习趋势、课程内全部知识点的掌握度情况与薄弱知识点情况。  （二）教学管理  1.支持课程学生管理：支持导入学生名单，可查看导入失败学生名单，供老师联系学生及时注册认证用户。可移除导入错误的学生。  2.支持课程运行总体数据统计：可查看课程学习的学生数量、课程的人均学习进度、全部学生已学内容掌握度平均值等数据，并且分析出各个同学的各阶段的合格率情况，人均学习进度分布与平均掌握度分布等情况  3.支持树状知识地图查看学生掌握度：基于课程图谱中构建的树状知识地图，查看每一知识点的平均掌握度。支持放大、缩小、全屏知识地图，支持展开收起树状知识节点，支持搜索知识地图中的知识点。  4.支持网状知识图谱查看学生掌握度：基于课程图谱中构建的网状知识图谱，查看每一知识点的平均掌握度。支持放大、缩小知识图谱，支持搜索知识图谱中的知识点。  5.支持查看学生学习详情：可查看课程内的每位学生的学习详情，包含学生加入课程的时间、课程内知识点的学习进度以及已学内容的掌握度。  6.支持查看知识点学习详情：可查看每个知识点的学生完成率以及近一周的提升情况，可查看每个知识点的平均掌握度以及不同范围掌握度的学生分布情况。  7.支持查看学生个人分析报告：可查看学生的所有知识点学习的平均掌握度、资料总学习时长、总练习时长、总练习次数。可查看学生对每个知识点学习的掌握度以及班级的平均掌握度，用于比较学生在课程内的当前学习水平。可查看学生对每个知识点的资料学习时长、练习时长、练习次数。  8.支持分析每日学习情况简讯：包括今日学生上线数量、老师上线数量、教师团队建设数据，（包括：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等身份）、学生学习相关数据（学生学习 总人次、参与学生人数、参与率）。  9.支持分析课程图谱运行成果：分析数据包括稳定运行时长、人均学习进度、平均掌握度、学生学习合格率等。  10.支持分析课程学习变化趋势：分析包括学习人次变化趋势、人均学习进度变化趋势、平均掌握度变化趋势、合格率变化趋势等。  11.可接入慕课中进行校外共享：可接入慕课中为选课院校及学生提供图谱学习服务，并积累图谱选课数及学习人数等运行数据。  12.可接入翻转教学中进行校内教学：可接入翻转课程中为学生提供图谱学习服务，并积累图谱选课数及学习人数等运行数据。  13.具备知识图谱课程运行推广能力，平台中已运行对外推广的知识图谱数量不低于3000门（不包含基于知识融合运行的共享课与翻转课）。  ●14.支持用户一键登录小程序进行学习：已经进入知识图谱班级的学生，可一键进入微信小程序，对于课程内容进行学习，学习内容包含：动态知识图谱查看、教学任务查看、知识点资源学习、知识点题目练习、考试题目练习等。微信小程序与网页版互通学习数据与记录。  （三）教学任务  1.支持发布各类教学任务，教学任务需包含：知识点学习、作业测试、考试、话题讨论、通知公告、探究式学习、资源学习、题库、试卷库、灵动课堂模板、AI研习室等。  2.支持在各类任务中，通过运行中、未开始、已结束等多种类型进行观测。  3.支持将课程中所有考试试卷内容存放在试卷库中，后续在任务发布与教学过程中可直接从试卷库中引用试卷资源  4.支持创建灵动课堂应用，支持在灵动课堂中创建问卷、投票、抢答，并实时记录灵动课堂应用情况和数据进行分析。  ▲5.支持构建师生沟通的AI研习室，通过AI研习室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与学习疑问，进行互动讨论，并实时更新最热、疑问排行榜，同时系统可根据指定回答提醒用户进行作答。  （四）PPT插件课程教学  ●1.支持应用PPT插件将知识图谱相关资源加入PPT建设中，PPT插件需支持OFFICE，同时系统支持windows与macos系统，引用的内容包含知识点、问题体系、教学资源、试题资源。  2.支持用户可，根据自身需要选择手机验证码登录或者微信登录等多种方式完成账号登录流程  3.支持登录完成后，系统会根据当前账号的课程图谱建设信息，选择上方导航栏中“开始授课”，选择相应的授课课程  4.支持点击知识点按钮，在PPT会有图谱内梳理的知识点内容，老师可以搜索，点击知识点可查看知识点详情，找到想要的内容后点击引用，即可插入PPT中进行教学。  5.支持知识点插入成功后，教师在PPT播放页面中点击知识点按钮或者按住ctrl并单击知识点，即可打开相关教学内容进行教学。  6.支持点击问题图谱“即可直接查看当前图谱梳理的全部”全面“－”概念“－”方法“等问题，选择想要的内容点击”引入“即可插入PPT中。  7.支持教师在PPT播放页面中点击问题卡片按钮或者按住ctrl并单击问题卡片，即可打开相关教学内容进行教学。  8.支持系统会根据课程内容，AI推送对应资源，教师可直接点击查看，合适的话直接点击“引入”即可插入PPT。  9.支持添加题目资源，可以打开当前图谱梳理的题库内容，选择合适的内容后点击”引入，即可插入PPT中。  10.支持进入线下课堂后，教师可通过PPT软件（如OFFICE、WPS等）打开已经与知识图谱关联的教学课件进行课中混合式教学。教学活动包含：签到、点名、课程录音、知识图谱内容学习。  11.支持PPT教学中，教师可点击插件中的随机点名，系统根据当前班级中已经签到的学生数据，进行随机抽取，随机选择一名班级内的学生，进行后续教学活动。  12.支持教师查看发布的随堂测验的答题情况，包括题目的参与人数、正确率、每个选项选择的人数，以及每位参与同学的答题记录。  13.支持教师查看发布的签到的课堂记录，包括已签到学生的姓名、学号、签到时间，以及未签到学生的姓名和学号。  14.支持教师查看发布的点名的课堂记录，包括已点名学生的姓名、学号、点名时间。  （五）教学课件库  ▲1.支持教师团队自主构建课件库中心，进行私有课件库和课程课件库的分区管理，满足教师课件资源私有保护和公开共享的多元场景需求，支持课件共享范围进一步分层，在发布给教师团队基础上，进一步分享给特定班级学生。  ▲2.支持教师能够实现私有课件轻松拖拽，完成不超过1G单个文件大小的自主上传；支持上传课件以列表或图标形式进行个性化集中陈列，显示课件原始名称及格式；支持上传课件在线进行小屏或全屏预览，支持按课件顺序进行逐页查看或者依照缩略图进行跳转查看，支持根据教学节奏设计，还原公式、图表等内容的动画播放呈现；支持每个课件的手动删除、重命名及再次下载等基本操作；支持教师针对私有课件课内所有课件以名称为依据进行检索。  ●3.支持从私有课件库中，以清单查看或手段检索方式，勾选课件推送至课程共享课件库，共享课件库中的课件支持列表查看文件名称、格式、大小、所属人及更新时间，并支持教师针对课程共享课件库内所有课件以名称为依据进行检索；实现在线预览、手动删除和下载的基本操作，预览同样支持小屏或全屏查看，支持按课件顺序进行逐页查看或者依照缩略图进行跳转查看，支持根据教学节奏设计，还原公式、图表等内容的动画播放呈现；支持选择课程课件库中的不同课件推送给指定班级的学生，实现师生资源共享。  四、课程维护与推广  中标方需在项目验收后的3年内，持续为课程提供内容更新服务。针对行业政策的变化、技术的革新以及教学过程中反馈的问题，每学期至少进行一次全面审查，并更新相应的课程内容。中标方需协助学校进行课程推广，制定切实可行的推广方案，扩大课程影响力。助力学校打造省级精品课程、国家级精品课程、国家核心一流课程等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高职智慧课程品牌。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所配备人员充足，可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

采购包2：

所配备人员充足，可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所提供设施设备充足先进，可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

采购包2：

所提供设施设备充足先进，可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

采购包2：

无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180日历天

采购包2：

180日历天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内容及附件文本；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自行组织验收。

采购包2：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内容及附件文本；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自行组织验收。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前期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且项目进度达到60%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甲方项目验收完成并签署完验收报告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前期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且项目进度达到60%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甲方项目验收完成并签署完验收报告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详见合同附件

采购包2：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详见合同附件

**3.4其他要求**

1）本次功能演示部分内容请各供应商提供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提供1份（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损坏或未打开责任自行承担，供应商可自行提供1份备份），并在投标截止前密封并标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信息并加盖公章，邮寄或现场递交均可，递交或邮寄地址西安市科技二路启迪清扬时代D座10楼21001室、王工 15502932360）； 2）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试点应用工作，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在结果公示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三份。纸质投标文件均须A4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签字、盖章的完整版本。 3）《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部分》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在其它补充材料中自行补充，如不需补充，此项填写“无”即可。 4）实质性要求中“●”内容中的演示部分按需响应； 5）若为多个标包项目，则供应商可以对一个标包进行投标，也可对多个标包进行投标，但只能中标一个标包。 6）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请将问题加盖公章发至baichenxiangmu@163.com，请同时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须提供 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银行许可证 (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户证明材料)；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申请人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书面声明：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须提供 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银行许可证 (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户证明材料)；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申请人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书面声明：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审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
| 2 | 信用主体查询 |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
| 3 | 其他承诺响应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
| 4 | 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审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信用主体查询 |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其他承诺响应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
| 2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签署盖章 |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函 |
| 3 | 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商务应答表.docx 响应函 |
| 4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
| 5 | 服务期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报价表 商务应答表.docx 响应函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签署盖章 |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函 |
| 3 | 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商务应答表.docx 响应函 |
| 4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服务期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报价表 响应函 |

**6.3.3磋商**

一、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2：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2：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00分  报价得分2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响应 | 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5分；需提供标“▲”项参数截图证明，每负偏离“▲”条款或不能提供证明的，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 注：需提供标“▲”重点参数截图证明文件，提供虚假参数及证明文件者，取消投标资格，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 15.0000 | 客观 | 响应函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商务响应 | 1、供应商主要商务条款有一项不满足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且无偏离的得基本分3分。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1分，最多加2分。 | 5.0000 | 客观 | 响应函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技术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在线开放课程制作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总体思路②制作流程③整体架构④实施步骤及进度计划、⑤组织保障⑥风险控制等 二、评审标准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全面详细、切实可行且合理、思路清晰； 三、赋分标准 以上6项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3分，如有缺陷或不足的给予相应扣分，0.5分起扣，扣完为止； 注：磋商小组依据要求独立评审，缺陷或不足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 | 18.0000 | 主观 | 响应函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企业实力 | 一、供应商提供软件企业认证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售后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满分3分，提供有效证明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者不得分； 二、供应商提供以下软件著作权证书： 1）知识图谱系统； 2）自然语言理解NLP软件著作权证书； 3）文字人工智能识别与提取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 4）电子图书数据库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 每项得1分，满分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者不得分； 注：成交后，供应商提供以上证书原件给采购人验证，如不能满足，上报相关部门处理，承担一切后果，采购人保留进一步采取法律手段的权利。 三、供应商具备独立大模型算法开发能力，需提供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的深度合成服务算法备案信息的备案证明，得3分。（须提供备案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10.0000 | 客观 | 响应函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现场演示 | 演示内容： 1.供应商现场演示支持学生查看基于知识点的智能学习路径，系统根据学生知识点掌握情况，智能规划知识点学习路径，学生可以按学习路径进行知识点的学习和巩固。（满足此项得2分，否则不得分）。 2.供应商现场演示查看单个知识点的班级统计分析详情和推荐资源，包括此知识点的平均完成率、最高掌握率、最低掌握率、平均掌握率、每个学生此知识点完成情况和掌握情况、此知识点每个教学任务的平均完成情况、掌握情况以及查看此知识点课程资源和系统推荐的拓展资源，支持教师添加拓展资源到课程，方便教师共享给学生阅读观看。（满足此项功能得2分，否则不得分）。 3.供应商现场演示在视频中智能打点插入多个知识点；视频播放时学生可以定位到时间点观看对应知识点的视频讲解。（满足此项功能得2分，否则不得分）。 4.供应商现场演示数字人采集及制作完成的课程视频。（满足此项功能得2分，否则不得分）。 5.课程报告提供课程基本建设情况（课程基本信息、建设内容、习题资源统计）、学情统计（课程综合学习情况、任务点完成情况统计、课堂活动统计、章节测验/作业/考试统计）、学生成绩（班级成绩对比、课程成绩区间人数占比）课程报告支持在线编辑，提出导出功能word及pdf两种导出格式。（满足此项功能得2分，否则不得分）。 6.支持知识图谱自定义编辑功能，系统提供至少8种图谱形态、设置字号，用户可根据课程性质选择合适的形态进行编辑。（满足此项功能得2分，否则不得分）。 （要求必须用基于线上的真实系统，原型或PPT、视频等替代不得分，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扣2分。） 备注：1.本次现场演示部分内容请各供应商提供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提供1份（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损坏或未打开责任自行承担，供应商可自行提供1份备份）。2.本次演示供应商如不足3家，则视为供应商不足3家，采购人将依据规定重新招标。 | 12.0000 | 客观 | 响应函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服务团队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团队（如专业编导、平面设计、摄像、灯光、化妆、剪辑、动画制作及审片人员等，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进行综合赋分。 服务团队结构和数量合理、人员分工明确、相应专业技术人员齐全，专业人员能力和业务经验的证明材料齐全，计(5-7]分； 服务团队结构和数量基本合理、人员分工基本明确、相应人员证书或证明资料较齐全，计(2-5]分； 服务团队结构和数量不合理、人员分工不明确、相应人员证书或证明资料不全，计(0-2]分；未提供者不计分。 | 7.0000 | 主观 | 响应函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售后服务 | 针对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定。售后服务承诺体系详细、具体，优于用户要求，服务体系完备（指维保响应时间、具体保障措施、专业维护队伍的完备和管理情况、详细的维护方案、培训方案、质保期等方面）得（6-8]分；售后服务承诺体系周到，具有满足用户服务体系的得(2-6]分；售后服务承诺体系不完备的得(0-2]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业绩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仅限供应商本身，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进行评定，每份计1分，最高计5分。 | 5.00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有效报价中最低报价为最高得分点：报价最低计20分，其它报价所得分值按（最低报价／磋商报价）×20的公式计算。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20.0000 | 客观 | 响应函  报价表  标的清单  商务应答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00分  报价得分2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响应 | 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9分；需提供标“▲”项参数截图证明，每负偏离“▲”条款或不能提供证明的，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 注：需提供标“▲”重点参数截图证明文件，提供虚假参数及证明文件者，取消投标资格，中标后取消中标资格。 | 9.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商务响应 | 1.投标主要商务条款有一项不满足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且无偏离的得基本分3分。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1分，最多2分。 | 5.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现场演示 | 标注“●”号的参数为演示项参数，共6项，全部满足得12分。演示需现场在真实网络环境下演示，PPT演示和demo演示无效,供应商自备设备进行现场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扣2分。 备注：1.本次现场演示部分内容请各供应商提供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提供1份（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损坏或未打开责任自行承担，供应商可自行提供1份备份）；2.本次演示供应商如不足3家，则视为供应商不足3家，采购人将依据规定重新招标。 | 12.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履约能力 | 1.供应商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质量服务信誉单位证书，每提供一份证书，得1分，最多得2分，不提供或提供无效证书者得0分。 2.供应商2022年1月1日至今同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类似项目业绩”指具有知识图谱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案例合同得1分，满分8分，以上材料提供不全或提供无效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3.供应商所提供的课程平台需具备平台自建虚拟仿真资源，虚拟仿真课程资源不得少于50门。提供≥50门虚拟仿真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得4分，<50门虚拟仿真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得2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 14.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服务实施方案 | 1.供应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建设流程；②项目进度计划；③培训方案及计划。以上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9分；每项3分；每项中若有内容缺陷或不足者1分起扣，扣完为止。 2.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内容；②应急保障措施；③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以上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者得9分；每项3分；每项中若有内容缺陷或不足者1分起扣，扣完为止。 注：磋商小组依据要求独立评审，缺陷或不足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 | 18.0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平台实力 | 1.供应商所提供的课程平台需具备《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及以上者得4分，二级及以上者得2分，一级或不提供或提供无效证书者得0分。 2.为保障制作完成的知识图谱能够有参评所需的运行数据，供应商所提供的课程平台需具备以下证书： 1）提供资源中心类软件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2）提供教程制作和课程设计类软件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3）提供互动教学质量监控保障类软件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4）提供2D全景还原教学类软件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以上请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对应项者不得分。注：成交后，供应商提供以上证书原件给采购人验证，如不能满足，上报相关部门处理，承担一切后果，采购人保留进一步采取法律手段的权利。 | 12.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运行推广 | 学校有关知识创新平台和专业图谱的建设、教学需要丰富、优质的课程资源作支撑，且图谱建设要服务于课程申报和评审。供应商所提供通过平台申报成功且运行的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国家级线上一流课程的数量达到500门及以上者得10分；(400-500]门者得8分；(300-400]门者得6分；[200-300]门者得4分，<200门（不含）以下和不提供者不得分。以上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 | 10.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商务应答表.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有效报价中最低报价为最高得分点：报价最低计20分，其它报价所得分值按（最低报价／磋商报价）×20的公式计算。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20.0000 | 客观 | 响应函  报价表  标的清单  商务应答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内容.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符合性评审内容.docx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内容（2包）.docx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